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24-079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B

公告编号：2024-079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电控产投拟投资显智链二期基金及显智链企业 管理中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11 月，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创投”）出资 9.9 亿元人民币与滁州政府投资平台等设立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显智链二期基金”或“基金”)，且在 2023 年 9 月通过全资孙公司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京东方创投”）出资 350 万元与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益新”)成立北京显智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显智链企业管理”）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下属子公司参与设立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现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控产投”)拟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现金出资 2 亿元参与显智链二期基金，且出资 100 万元受让北京益新持有的显智链企业管理 10%的财产份额，京东方拟放弃优先购买权。

一、 关联交易概述

1、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控”）为京东方、电控产投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6.3.3相关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3、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郭川先生、叶枫先生）已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西五街5号C区5层502

3、成立日期：2008-10-30

4、注册资本：120,000万元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法定代表人：吕延强

7、经营范围：投资及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持股比例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50.00%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33.33%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6.67%
合计	120,000	100%

9、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总资产	156,173	163,119
总负债	974	808
净资产	155,199	162,310
项目	2023年1月-12月	2024年1月-9月
营业收入	279	306
净利润	-447	-1,598

注：2023年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10、历史沿革：

电控产投前身系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注册资本3,000万元，系北京电控全资子公司。

2018年12月，电控产投名称更名为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正式开始运营，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0万元，变更后电控产投股东为北京电控、京东方、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电控产投股权结构调整，变更后电控产投股东为北京电控、京东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电控产投股东同比例增资，增资后电控产投注册资本变更为120,000万元。

11、经查询，电控产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其他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

1、机构名称：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5-06-15

3、注册地：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99 号 33 幢 D 栋 2231 号（集中办公区）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持股比例
北京益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	45.00%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	20.0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00	20.00%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	15.00%
合计	1,000	100%

8、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完成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25879。

9、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公司为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股股东；除上述持股关系外，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二）有限合伙人之一

1、公司名称：滁州市城投鑫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龙蟠街道中都大道1598号15层

3、成立日期：2016-03-30
4、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法定代表人：司武水
7、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及资产管理；投资信息咨询；受托资产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滁州市蔚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持股

9、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滁州市城投鑫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三）有限合伙人之二

1、公司名称：滁州市中新苏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滁州市苏滁现代产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徽州南路1999号

3、成立日期：2014-10-15

4、注册资本：220,000万人民币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法定代表人：何剑

7、经营范围：筹措园区建设资金；承担园区基础设施、基础产业、能源、交通、市政公用事业、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任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凭资质经营）、房屋租赁；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资本运作；参与土地整理。

(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持股比例
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114,500	52.05%
滁州市蔚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500	47.95%
合计	220,000	100%

9、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滁州市中新苏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四) 普通合伙人

1、机构名称：北京显智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成立时间：2023-09-25

3、注册地：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33幢D栋2层2118号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持股比例
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0	65.00%
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350	35.00%
合计	1,000	100%

7、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显智链企业管理有限合伙人天津京东方创投为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除上述关系外，显智链企业管理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份。

四、拟投显智链二期基金项目方案

(一) 基金基本情况

- 1、基金名称：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2、成立日期：2023-11-28
- 3、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99 号 33 幢 D 栋 2 层 2121 号
- 4、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 5、存续期限：8 年，其中投资期 5 年，退出期 3 年，投资期及退出期满后，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经合伙人会议审议同意，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可延长 2 年。
- 6、退出机制：按照合伙协议约定通过投资收益分配、其他收益分配、合伙企业清算等形式。
- 7、投资策略：重点对显示产业、人工智能、大数据、智慧物联、智慧医工、物联网、新能源等相关领域上下游具备成长性、创新性的全阶段的企业进行投资。
- 8、管理人：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9、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显智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10、基金规模及合伙人出资：总规模不超过 50 亿元，截止至本次电控产投增资前，基金认缴出资总额 10.5 亿元，实缴出资 2.1 亿元，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认缴出资比例、实缴出资额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99,000	94.29%	19,800
滁州市城投鑫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	3.81%	800
滁州市中新苏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	0.95%	200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 额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北京显智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	0.95%	200
合计	105,000	100%	21,000

11、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六人组成，由管理人提名人员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就合伙企业投资、退出等事项作出决策，所有决策应经六分之五以上（含本数）委员同意方可通过。

12、管理费率：投资期内认缴出资总额的2%/年，退出期内每年为未退出项目剩余投资本金的1.5%。

13、利益分配顺序：

- ① 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额返还；
- ② 全体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比例的8%/年单利门槛收益回报；
- ③ 普通合伙人绩效收益追补（③=（②+③）*20%）；
- ④ 超额收益按全体合伙人80%/普通合伙人20%分配。

14、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总资产	10,502	21,707
总负债	154	0
净资产	10,348	21,707
项目	2023年1月-12月	2024年1月-9月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52	859

注：2023年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15、已投资项目情况：

基金围绕投资策略，积极寻源。截至当前，已完成1个项目投资。

（二）增资方案

根据2023年11月28日签署的《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当前仍属于基金后续募集期。

电控产投拟以1元/1元份额的价格，作为有限合伙人向显智链二

期基金认缴出资 2 亿元。电控产投增资后，显智链二期基金认缴出资规模增加至 12.50 亿元。基金规模及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类型	合伙人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	北京显智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	0.95%	1,000	0.80%
有限合伙人	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99,000	94.29%	99,000	79.20%
	滁州市城投鑫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	3.81%	4,000	3.20%
	滁州市中新苏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	0.95%	1,000	0.80%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20,000	16.00%
合计		105,000	100%	125,000	100%

注：本轮尚存在其他投资者同时投资的可能性，基金规模及各合伙人出资比例会根据最终的募资情况有所调整。

（三）拟签署协议基本情况

（1）协议名称：《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2）协议内容：2023 年 11 月 28 日，京东方创投与滁州市城投鑫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滁州市中新苏滁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滁州市苏滁现代产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显智链企业管理签署《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电控产投本次增资基金，基金合伙人拟重新签署的协议《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关键条款变化点：

① 基金合伙人和基金认缴出资总额变化。

② 合伙权益定义：由“就有限合伙人而言，是指基于其对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额而在合伙企业中享有的财产份额，包括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获得收益分配、清算财产分配等权益；就普通合伙人而言，除基于普通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所享有的财产份额外，还包括其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取得收益分成等权益。”变更为：“就有限合伙人而言，是指

基于其对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额所享有的表决权，及基于实缴出资额而在合伙企业中享有的财产份额，包括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获得收益分配、清算财产分配等权益；就普通合伙人而言，除基于普通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所享有的表决权，及基于实缴出资额而享有的财产份额外，还包括其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取得收益分成等权益。”

(3)协议的生效：本协议自全体合伙人共同有效签署之日起生效。

五、拟投北京显智链企业管理中心项目方案

(一) 所涉标的基本情况

- 1、机构名称：北京显智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成立时间：2023-9-25
- 3、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99 号 33 幢 D 栋 2 层 2118 号
-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 5、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 6、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出资结构：

单位：万元人民币

有限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350	35.00%
普通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0	65.00%
合计	1,000	100%

9、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总资产	998.2	996.0
总负债	3.2	0
净资产	995.4	996.0
项目	2023年1月-12月	2024年1月-9月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4.6	0.6

注：2023年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10、经查询，显智链企业管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转让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33幢D栋2233号（集中办公区）

3、成立日期：2015-06-24

4、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北京益新于2022年0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登记编号P1073042。

（三）受让方基本情况

详见“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四）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资产评估情况

评估机构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3年11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果：根据本次评估的资产基础法结论，北京益新持有的显智链企业管理10%财产份额对应的评估值为100.00万元。

评估结论：总资产账面值1,000.00万元，评估值1,000.00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负债账面值0.00万元，评估值0.00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值1,000.00万元，评估值1,000.00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2、交易方案

电控产投拟以1元/1元份额的价格，出资100万元受让北京益新持有的基金普通合伙人显智链企业管理10%的财产份额，且天津京东方创投拟放弃对该事项的优先购买权。显智链企业管理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类型	合伙人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金额	认缴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金额	认缴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	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0	65%	550	55%
有限合伙人	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350	35%	350	35%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100	10%
合计		1,000	100%	1,000	100%

（五）拟签署协议基本情况

（1）协议名称：《北京显智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

议》

(2) 协议各方：北京益新、电控产投、天津京东方创投

(3) 合伙人的出资额、出资方式、缴付期限：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 1000 万元。

各合伙人出资方式、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合伙人	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数额	占出资总额比例
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550 万元	55%
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50 万元	35%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 万元	10%

各合伙人应按约定缴纳出资款，未按期足额缴纳的，应当承担补缴义务，并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违约责任。

(4) 利润分配：各方同意并确认，合伙企业有利润可供分配时，由普通合伙人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利润分配原则进行利润分配。

利润分配原则：各方同意按下列比例分配利润。

合伙人	类型	利润分配比例
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5%
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5%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

(5) 合伙人会议的职权：合伙人会议为合伙人之议事程序，合伙人会议讨论决议如下事项：①听取普通合伙人的年度报告；②变更有限合伙企业的企业名称；③变更有限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主要经营场所的地点；④修改有限合伙协议；⑤有限合伙企业的解散及清算事宜；⑥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名；⑦合伙人除名；⑧法律、法规及本协议规定应当由合伙人会议决议的其他事项。

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做出决议，除法律、法规及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合伙人按各自的出资数额进行投票，并须经出资总额的 60% 以上（含本数）同意方可通过。涉及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名或合伙人除

名的决议事项的，经除该合伙人外的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方可通过。合伙人以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的，可以不召开合伙人会议，直接作出决议。

(6)违约责任：合伙人违反合伙协议的，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7)协议的生效：本协议经全体合伙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伙人按照合伙协议享有权利，履行义务。

六、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财产份额转让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是公司基于所涉标的整体发展规划和适当风险控制等因素做出的决策。本次财产份额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显智链企业管理的财产份额未发生变化，仍持有 35% 的财产份额，显智链企业管理仍为公司参股企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未来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七、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不涉及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或者高层人事变动计划等其他安排。

八、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交易外，2024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电控产投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0 元。

九、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交易的必要性、定价的公允性等方面均符合相关要求。该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董事会意见

1、同意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向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现金出资2亿元；

2、同意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放弃对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显智链企业管理10%财产份额的优先购买权；

3、同意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00万元受让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显智链企业管理10%的财产份额；

4、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上述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件。

十一、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3、《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草案）；

4、《北京显智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草案）；

5、《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显智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0%财产份额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23 日